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召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钱建林先生、崔巍先生、陆春良先生、朱武先生、郭飏先生、朱奕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创业板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并已征得其本人同意。公司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提名钱建林先生、崔巍先生、朱武先生、陆春良先生、郭飏先生、朱奕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许金道先生、高学平先生、唐长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创业板规范运作》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性等条件要求。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及《创业板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公司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创业板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提名许金道先生、高学平先生、唐长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符合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公司已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配备了专业机构和人员，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业务风险可控。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合规，内部控制程序健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许金道、唐长江、高学平

2023年12月18日